

第十二届海峡两岸暨港澳大学生职业技能（能力）大赛

本科及台港澳组“融媒体与视频传播创作技能”

赛项规程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融媒体与视频传播创作技能

赛项组别：大陆地区本科组、台港澳高校组（独立赛道）

竞赛形式：个人赛 线下

竞赛地点：漳州城市职业学院

本科组竞赛学科门类：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

台港澳组竞赛专业大类：包含本科组竞赛学科 12 个学科门类，及高职农林牧渔大类、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土木建筑大类、水利大类、装备制造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轻工纺织大类、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交通运输大类、电子信息大类、医药卫生大类、财经商贸大类、旅游大类、文化艺术大类、新闻传播大类、教育与体育大类、公安与司法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二、竞赛目的

大赛以高水平赛事引领本科教育与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本赛项以“借鉴国际标准、突出中国特色、贴近生产实际、体现工作过程”为宗旨，赛项对应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

业 12 个学科门类，职业教育 19 个专业大类，适应当今全媒体营销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需要。本次比赛，为两岸大学生提供了直接同台竞技的机会，让青年在专业比拼中直观了解彼此的技能水平与学习模式，搭建了“技能为桥、青年为核”的务实合作平台，从个体、行业到区域层面形成多维度联结。通过比赛全面检验了参赛选手的职业技能，用镜头宣传中国文化，讲好中国故事，加强参赛选手对短视频制作、融媒体技能领域相关知识的理解、掌握和应用，培养参赛选手的动手实操能力、团队协作能力、创新能力、创新意识和职业素养，促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增强技能型人才的就业竞争力，提高参赛选手的技能水平和就业质量。

三、竞赛内容

本次竞赛以新一代数字信息技术融媒体新闻传播为背景，参赛选手需结合专业实际、教育教学要求及生产、管理、服务一线岗位实际需求，突出技能创新，自主确定参赛项目主题（鼓励设计台港澳项目主题）方向及名称、设计内容并结合参赛设备。竞赛现场参赛选手需准备好三大模块创作并现场路演展示，具体要求如下：

（一）赛前创作模块要求

参赛选手需围绕自定主题，完成以下三个模块的创作，形成完整竞赛成果：

模块 1：短视频拍摄与后期剪辑

(1) 任务：自主完成素材搜集、实地拍摄及后期剪辑，形成时长 2-3 分钟（120-180 秒）的短视频作品。

(2) 要求：作品需紧扣主题，符合视频创作逻辑与审美，重点展现专业技能熟练度、规范性，以及解决技术难题的创新能力。

模块 2：融媒体内容制作与运营推广方案

(1) 任务：基于模块 1 的短视频作品，拓展制作配套融媒体内容（含H5、海报、图文、平台适配短视频片段等），并设计完整的运营推广方案（需包含目标受众定位、传播渠道选择、推广策略等核心内容）。

(2) 要求：融媒体内容需与主题及核心视频高度呼应；运营推广方案需具备可行性，能体现对融媒体传播逻辑和运营思维的理解。

模块 3：项目展示PPT制作

(1) 任务：围绕模块 1 和模块 2 的成果，制作项目展示PPT，用于总决赛现场汇报。

(2) 要求：PPT结构清晰、重点突出，需直观呈现参赛作品的总体思路、技能要点、主要成果及项目创新点，符合路演汇报的简洁性与逻辑性。

(二) 总决赛现场展示要求

(1) 竞赛形式：现场PPT路演汇报 + 成品展示

(2) 汇报内容：基于赛前完成的项目展示PPT，现场汇报三大模块成果，并同步展示各模块成品（可自带设备及素材文件，确保成品正常播放）。

(3) 汇报时长：参赛选手总汇报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需合理分配各模块汇报时间，确保内容完整且重点突出。

(三) 评分标准

评分指标	观测点	说明
一、技能水平 <small>(权重60% 分)</small>	1. 操作规范性 (10分)	技能操作规范，符合行业标准和岗位要求
	2. 技能熟练度 (15分)	知识技术应用和软硬件等工具使用熟练，操作流畅，运用精准，任务进度控制和时间利用合理
	3. 任务难易度 (15分)	工作任务完整，突出关键技术，具有一定挑战性，需要较高技能 操作水平和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
	4. 技术先进性 (15分)	体现所属行业新标准、新技术、新场景应用，积极应用前沿技术、 数字化技术，技术选择恰当
	5. 现场讲解效果 (5分)	讲解内容逻辑清晰，重点突出，表达准确
二、职业素养 <small>(权重10% 分)</small>	1. 职业道德与行为规范 (4分)	诚信守法，尊重知识产权，遵守职业伦理，展现良好职业风貌
	2. 工匠精神 (3分)	注重细节，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体现管理意识和质量意识
	3. 安全意识 (3分)	严格遵守安全规范，具备劳动保护和风险防范意识
三、应用价值 <small>(权重10% 分)</small>	1. 实用性 (4分)	解决方案可直接应用于实践，有效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契合产业转型升级、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促进高质量 就业等国家战略需求
	2. 经济性 (3分)	资源利用合理，体现高效益、高质量
	3. 可持续性 (3分)	具有良好环保意识，绿色低碳，符合产业未来发展方向
四、团队合作 <small>(权重10% 分)</small>	1. 团队精神 (5分)	团队成员能够准确理解共同目标和任务，清楚自己的角色定位和 职责，团队成员相互尊重、信任和支持，拥有良好的团队氛围
	2. 沟通协作 (5分)	团队成员在比赛中能够有效沟通、紧密协作，能够相互补台，共 同应对突发情况
五、创新创意 <small>(权重10% 分)</small>	1. 创新意识 (4分)	体现原始创意、创新和团队成员创新精神、创新能力
	2. 创新成效 (6分)	在要素整合、新技术应用、工艺流程改进、服务模式优化等方面 具有原创性，侧重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 数字化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

说明：

- 1、评分原则为“突出能力导向、解决实际问题、体现创新因素、确保公平可比”；
- 2、评分要素充分体现综合育人功能，突出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共 5 项评分指标， 总分 100 分；
- 3、每项评分指标包括若干评分观测点，每个观测点有明确的分值；
- 4、本科组、台港澳组（独立赛道）不区分评分指标；
- 5、评委依据观测点及说明，根据参赛团队的技能操作和现场讲解情况进行评

分，避免主观印象影响。

（四）竞赛日程安排：

日期	内 容	地点与参加人员	备注
比赛前 10 天	线上说明会	代表队选手	线上说明会
12 月 19 日 下午	代表队报到、召开领 队会、熟悉比赛现场	代表队领队、代 表队指导老师及 参赛选手	漳州城市职 业学院内
12 月 20 日	选手比赛(本科组与 港澳台组)	代表队选手	漳州城市职 业学院内
12 月 21 日	选手比赛(本科组与 港澳台组) 公布成绩, 返校	代表队选手	漳州城市职 业学院内

四、竞赛方式

（一）竞赛以个人赛方式进行，不设多赛道。

（二）竞赛学校队伍组成：

1. 个人赛：相同项目每个院校组成一个代表队，每个代表队限报 2 名参赛选手，每个参赛选手指导教师 1 名，1 名指导教师最多指导 2 名学生。决赛总人数原则上不低于 20 人，不超过 80 人（不含台港澳地区高校组），如果超过必须进行预赛或选拔赛（分省分地区组织选拔赛的项目，决赛参赛总人数可在控制数基础上再增加 20%-50%且上报组委会审批确定）。

2. 台港澳地区高校代表队（单独组队，不分设本科组和高职组，每个院校组成一个代表队，每个代表队限报 2 名参赛选手，每个参赛选手指导教师 1 名，1 名指导教师最多指

导 2 名学生），台港澳代表队资格验证：参赛选手拥有台港澳地区户籍（身份证）的在校大学生。一位指导教师最多指导 2 支队伍，指导本科组或高职组参赛队伍的教师不能再指导台港澳高校组参赛队伍。个人赛决赛人数不得少于 8 人。

五、竞赛试题

赛题主题由参赛队伍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自主完成素材搜集与各模块创作（鼓励设计台港澳项目主题）方向。

六、竞赛规则

竞赛的具体规定，包括参赛选手熟悉场地、比赛规则、成绩评定标准、成绩公布等，以及各个竞赛环节中组织者、参赛选手和裁判者应共同遵循的竞赛规则。

详见三、竞赛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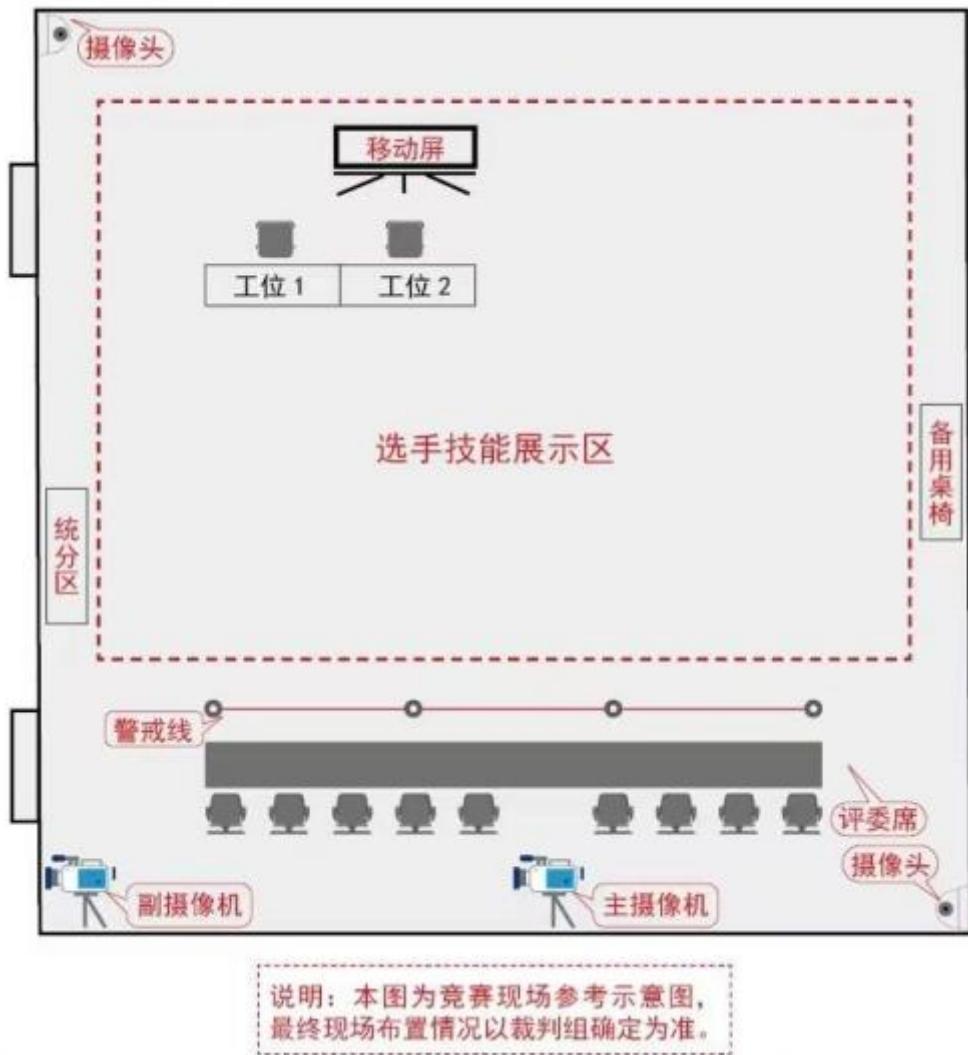
七、竞赛环境

阐述竞赛过程安排的场地环境，不包括竞赛的技术规范和技术平台。

承办校提供的设备和场地信息清单						
类别	名称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台套数	设备厂商	备注
硬件	讲解投屏一体机	通用	≤86 寸	1 台 / 赛场	通用	二选一
	室内 LED 大屏	通用	室内 p1.8 全彩 LED 屏，总面积面积 10 平方	1 台 / 赛场	通用	二选一
	电脑一体机	通用	处理器： i5-10500T(2.3 GHz; 内存：8G DDR4 硬盘：256G M.2SSD 固	2 套 / 赛场	通用	/

			态硬盘； 主板：企业级别 Q470 芯片组，6、网卡：千兆网卡+内置 802.11 AC 双频无线网卡带蓝牙 4.2，内置音箱； 键鼠：标准 USB 抗菌键盘和鼠标；			
	桌面有线音箱	通用	适用机型：电脑 / 电视		1 台 / 赛场	通用 /
软件	Windows 64 位 Win10	基础操作系统	1 套 / 电脑	微软	/	
	Quick Time 7.7.9	视频播放软件	1 套 / 电脑	通用	/	
	QQ 影音	视频播放软件	1 套 / 电脑	腾讯	/	
	格式工厂	格式转码软件	1 套 / 电脑	主流软件	/	
	WPS Office	文字、表格、演示, PDF 阅读	1 套 / 电脑	金山软件	/	
	五笔、拼音输入法	中文输入	1 套 / 电脑	通用	/	
	PDF 阅读器	PDF 阅读	1 套 / 电脑	通用	/	
工具	工作台	定制	定制	2 位 / 赛场 (1 位由承办校提供设备使用, 1 位由参赛队自带设备使用)	通用	/
	纸	通用	A4	2 套 / 赛场	通用	/
	笔	通用	黑色中性笔	2 个 / 赛场	通用	/
	翻页笔	通用	物理激光, 遥控距离 100-150 米	1 个 / 赛场	通用	/

	接线板	通用	额定电流 10A, 额定电压 250V, 额定功率 2500W, 5 米线长, 1 个总控开关	1 个 / 赛场	通用	/
	一拖4小蜜蜂扩音设备	通用	全指向拾音模式, 频响范围≤20~20KHz, 信噪比≤80dB, 无线传输	1 套/赛场	通用	/
	U 盘	通用	容量 64GB, 接口 USB3.2	1 个/赛场	通用	/
	HDMI 分配器及连接线	通用	分配器 4 个, 分辨率: ≤ 4096*2160/30Hz 输入接口: HDMI *1 输出接口: HDMI *2 线长: 3 米 *8 根	2 套/赛场 (1 套由承办法提供设备使用, 1 套由参赛队自带设备使用)	通用	/



八、技术规范

公开本次赛项比赛内容涉及技术规范的全部信息，包括相关的知识与技能、基础技术与要求、操作规程与要求、生产工艺与标准等。

(一) 行业技术标准与规范

序号	标准号	中文标准名称
1	GA/T 751-2008	视频图像文字标注规范
2	GB/T 7400-2011	广播 电视术语
3	GB/T 28507-2012	互联网文本语音展现通用描述规

		范
4	GB/T 34941-2017	信息技术服务 数字化营销服务 程序化营销技术要求
5	GB/T 37699-2019	中文新闻信息标准体系建设指南
6	GY/T 353-2021	网络视听节目视频格式命名及参数 规范
7	GY/T 348-2021	专业广播环境下音视频设备精确时 间同步协议规范
8	GY/T 257. 1-2012	广播电视台先进音视频编解码 第 1 部分：视频
9	GY/T 257. 2-2014	广播电视台先进音视频编解码 第 2 部分：视频符合性测试
10	GY/T 332-2020	互联网互动视频数据格式规范
11	GY/T 301-2016	视频节目对白字幕数据格式规范
12	GY/T 155-2000	高清晰度电视节目制作及交换用视 频参数值
13	SJ/T 11117- 1997	音频、视频及视听系统设备用图形 符号

(二) 行业内容与行为规范

序号	规范名称	发布单位
1	《互联网用户公众账号信 息服务管理规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	《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 规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3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 法》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4	《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 准细则》	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

5	《网络短视频平台管理规范》	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
6	《互联网危险物品信息发布管理规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7	《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管理规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总局
8	《互联网跟帖评论服务管理规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9	《互联网群组信息服务管理规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10	《互联网著作权行政保护办法》	国家版权局
11	《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国务院
12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13	《新华社新闻信息报道中的禁用词和慎用词(最新修订)》	新华社

九、技术平台

公开本赛项比赛需要技术平台的全部信息，包括硬件和软件信息、机器设备信息、工具器具信息等。原则上应采用最新国赛技术平台。

详见七、竞赛环境

十、成绩评定

(一) 成绩评定：赛项评分标准科学、合理、详实。本赛项各给分点的评分方式。赛项排名按参赛选手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排定，原则上排名不并列。

(二) 获奖：

1. 本科组个人赛决赛奖项一般不超过各项目参赛人数的 20%，其中：一等奖 3%，二等奖 6%，三等奖 11%。个人赛项超出决赛人数限制且举办预赛的个人决赛奖项(按决赛参赛人数不超过 1 个组 80 人，2 个组合计 120 人计算)可以控制在 30%，其中：一等奖 5%，二等奖 9%，三等奖 16%。

2. 台港澳组（独立赛道）个人赛决赛奖项一般不超过各项目参赛人数的 20%，其中：一等奖 3%，二等奖 6%，三等奖 11%。个人赛项超出决赛人数限制且举办预赛的个人决赛奖项(按决赛参赛人数不超过 1 个组 80 人，2 个组合计 120 人计算)可以控制在 30%，其中：一等奖 5%，二等奖 9%，三等奖 16%。个人赛达到 8 名及以上，至少可以设置一、二、三等奖各 1 名，为鼓励台港澳地区高校参赛另增设优胜奖若干名。

(三) 成绩及获奖审定：监督员作为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长，裁判长作为组员，决赛成绩由裁判长及监督员签字，现场公示无异议后由承办校负责上传竞赛管理系统，获奖名次由报名评审管理平台自动生成。对于选手的申诉，仲裁组须在规定时间进行认真调查处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给申诉

人，并向组委会报备。竞赛结果以组委会名义、省教育厅代章形式公布。

十一、申诉与仲裁

采用两级仲裁方式解决有关赛项申诉。承办公校要设两级监督仲裁机构，分别为“竞赛承办公校仲裁委员会”和“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

(一) 一级申诉及复议

1. 参赛队对赛事过程公平公正存疑的，应当场比赛结束后（选手离开赛场）1小时内提出申诉；对于成绩计算、统分存疑的，在成绩公布后1小时内提出申诉。

申诉应在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的前提下，由参赛队领队以书面形式向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提出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2. 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

(二) 二级申诉及仲裁

1. 代表队对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复议结果不服的，可由所在院校分管校领导，向竞赛承办公校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2. 竞赛承办公校仲裁委员会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在充分了解情况后，书面告知仲裁结果，此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事后，竞赛承办公校仲裁委员会须将申诉事项经过及仲裁结果情况及时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三) 申诉其他要求

1. 申诉方必须提供真实的申诉信息并严格遵守申诉程序，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如出现以下情况的：①越级申诉；②拒绝接受仲裁结果；③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④擅自在网络或社交平台上发表不当言论等，大赛组委会将采取工作通报及限制下一年度大赛相关赛项的参赛名额等措施。

2. 申诉方可提出放弃申诉。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撤诉。

十二、竞赛观摩

本赛项的竞赛观摩如下：

1. 由于赛项特点及赛场条件限制，本赛项不设置观摩环节。
2. 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赛项执委会允许，由专人陪同并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能影响比赛进行。

十三、竞赛视频

本赛项竞赛视频的摄录竞赛全过程，进行全程或部分赛程实况转播。

(一) 赛场内部署无盲点录像设备，能实时录制并播送赛场情况。

(二) 赛场外不设置专门的观摩室，不同步显示赛场内竞赛状况。

十四、竞赛须知

(一) 参赛队伍及选手须知:

1. 领队负责本参赛队的参赛组织和与大赛相关方的联络。
2. 建议参赛队为选手购买竞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
3. 参赛队须按照大赛赛程安排前往指定地点参加竞赛及相关活动。
4. 参赛队可在规定的时间进入竞赛场地熟悉赛场。 现场需服从赛事承办方统一管理。
5. 熟悉场地时严禁与现场工作人员进行交流，不发表没有根据以及有损大赛整体形象的言论。 严禁拥挤， 喧哗，以免发生意外事故。

(二) 指导教师须知:

1. 参赛选手须认真填写报名表各项内容， 提供个人真实身份证明， 凡弄虚作假者， 取消竞赛资格。
2. 参赛选手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凭参赛证和身份证进行检录，抽工位号之后进入赛场。检录迟到 15 分钟及以上者，取消竞赛资格。
3. 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标准和规范，保证自身安全，并接受裁判的监督和警示，文明竞赛；若因设备故障等因素导致选手中断或终止竞赛，由裁判长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参赛选手竞赛过程中，因严重违背竞赛纪律和规则的，现场裁判有权终止其竞赛。

4. 参赛选手竞赛时需听从裁判的统一指令。现场竞赛结束，经裁判确认后，选手方可离开赛场。
5. 在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不得故意干扰其他选手的竞赛。
6. 竞赛过程中，禁止携带与竞赛无关的物品。
7. 参赛选手着装及现场应答不得泄露选手个人及所在单位信息。

(三) 工作人员须知：

1. 工作人员须服从大赛组委会（或领导小组）的统一调度和管理，严格遵守大赛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安排，确保竞赛有序开展。
2. 工作人员须提前熟悉自身岗位职责、工作流程及竞赛相关规则，按规定时间到岗，做好赛前准备（如场地布置、设备调试、物料清点等），不得擅自离岗、脱岗、迟到或早退。
3. 工作人员须佩戴统一工作标识（工作证），着装整洁规范，言行文明得体，主动维护大赛整体形象，不得与参赛人员、其他工作人员发生争执或冲突。
4. 涉及竞赛核心信息的工作人员，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提前泄露、传播或擅自记录相关信息。
5. 裁判及评分相关工作人员须秉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严格依据竞赛规则和评分标准开展工作，杜绝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等行为；遇争议问题须按程序向裁判长或组委会汇报，不得擅自裁决。

6. 场地、设备及安全保障工作人员须赛前全面检查竞赛场地、设施设备及安全通道，确保符合竞赛要求；赛中实时巡查，及时处理设备故障或安全隐患，第一时间响应参赛人员合理需求。

7. 工作人员不得与参赛选手、指导教师进行非工作性私下接触，不得接受宴请、礼品等，不得为特定队伍或选手提供便利，保持工作独立性。

8. 工作期间须专注本职工作，禁止从事与大赛无关的活动（如玩手机、闲聊、处理私人事务等），不得干扰竞赛正常秩序或影响他人工作。

9. 如遇突发情况（如安全事故、重大争议等），须保持冷静，立即向现场负责人或组委会报告，严格按统一指令处置，不得擅自应对或拖延。

10. 竞赛结束后，工作人员须按要求完成场地清理、设备归位、资料归档及工作交接，确保后续环节顺利推进。

十五、安全预案

（一）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二）赛场周围要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避免发生意外事件。竞赛期间所有车辆、人员均应凭证进入赛地。

（三）承办院校应提供保障应急预案实施的条件，明确制度和预案，并配备急救人员与抢救设施。

（四）承办院校制定赛场、体验区和观摩活动的人员疏

导方案。

附件：安全参赛承诺书

附件

第十二届海峡两岸暨港澳大学生职业技能（能力）大赛 ——3A-融媒体与视频传播创作技能赛项竞赛 安全参赛承诺书

本人自愿参加第十二届海峡两岸暨港澳大学生职业技能（能力）大赛-融媒体与视频传播创作技能赛项竞赛，为进一步提高廉洁自律意识及安全意识，我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尊重大赛组委会及秘书处，尊重专家和仲裁，尊重其他参赛单位和选手；
2. 遵守道德，遵守大赛纪律，至大赛结束前，不私下接触其他参赛单位和团队成员、专家、裁判员、仲裁员，不参与以大赛名义举办的收费培训，不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3. 遵守公正、公平原则，不干预裁判员、仲裁员等工作，影响比赛成绩；
4. 持诚信参赛原则，不弄虚作假、不抄袭作弊。作品类比赛，确保参赛作品为原创，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肖像权、名誉权等合法权益；
5. 不发表、不传播没有根据并对大赛产生不利影响的言论；
6. 不隐瞒按规定应该回避的事项；
7. 对于涉嫌泄密事宜，愿接受、协助、配合相关部门的

监督检查，并履行举证义务；

8. 承诺参赛队员必须身体健康，高血压、心脏病、血糖过高或者过低及传染病等疾病患者不能参赛，不隐瞒，否则出现事故，后果自负；

9. 承诺参赛队员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贵重物品，防止丢失，其参赛期间的安全由队员本人负责。

10. 承诺比赛过程中把参赛队员安全放在第一位，比赛过程中，量力而为，出现因自身身体方面的原因导致的意外伤害事故由本人自行负责。

如若发生上述问题，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名）：

日期：